

國泰人壽守護您♥  
非保戶也可以申請

# 國泰人壽 醫護人員慰問金

# 新冠 肺炎



♥ 個險保戶 → 慰問金 5 萬元

♥ 非個險保戶 → 慰問金 2 萬元

註：保戶定義為個險要保人或被保險人

## 適用對象

符合以下 2 項條件

- ① 現職為醫院／診所執業人員
- ② 因執行職務  
確診罹患新冠肺炎

註：「醫院／診所」定義依《醫療機構設置標準》  
附表（一）～（七）內容為準

## 應備文件

- ▶ 確診新冠肺炎  
診斷證明書
- ▶ 申請書暨領據表單
- ▶ 醫院／診所在職證明
- ▶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註：「執業人員」係指由醫院／診所聘用之醫師、  
護理師、行政人員等，不含由醫院／診所以外之  
人聘用之人員，如看護、餐廳員工等。

## 申請流程

申請

填寫申請書暨領據表單，檢附相關  
資料，郵寄至國泰人壽服務據點。

受理

國泰人壽受理申請並審核。

給付

以匯款方式給付罹病慰問金。

服務據點  
查詢



國泰人壽  
Cathay Life Insurance

抗疫英雄 與您一同加油！